

# 沙洲职业工学院文件

沙工〔2024〕66号

## 关于学校内设机构和领导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市委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经学院党委讨论决定，对有关内设机构及领导分工做以下调整：

- 设立教师发展中心，暂与组织人事处合署办公，由党委副书记、院长章雯同志分管；
- 设立资产管理处，原后勤处资产设备科划归资产管理处，由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陈海英同志分管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存档